

拾柒、交 通

一、運輸規劃

(一)執行重大活動節慶期間交通疏導計畫

1. 2009 世界運動會運輸規劃

為提供 2009 高雄世界運動會參賽人員快速、準確的接駁服務，並維護場館周邊道路交通秩序，便利民眾觀賞精彩比賽及降低交通衝擊，爰研擬開閉幕及各場館交通維持計畫、規劃世運專用道，並成立車輛調度中心執行交通車輛調度計畫。

(1)開閉幕典禮

①臨時停車場闢建

為提供 2009 世界運動會開閉幕典禮參賽人員世運專車、與會國內貴賓、觀眾和表演團體停車空間，共開闢 4 個臨時停車場，分別為國訓中心臨時停車場提供大型車 15 格、小型車 300 格停車位、高鐵左營站台鐵側臨時停車場提供小型車 370 格停車位、果貿臨時停車場提供大客車 177 格停車位、軍校路（中海路以南）路邊臨時機車停車場提供 800 格停車位。

②大眾接駁運輸服務

規劃高鐵左營站至主場館免費接駁公車，輸運觀眾人數分別為開幕 11,250 人和閉幕 14,613 人；捷運加密班次，以最大疏運班距 2.5 分鐘為原則，輸運觀眾人數分別為開幕 23,081 人和閉幕 26,500 人，平均大眾運輸使用率為 84%。

③導引牌面設置

設置導引牌面 73 面，其中行車、停車管制牌面 30 面，人行導引牌面 3 面，停車場導引牌面 34 面，大眾接駁運輸導引牌面 6 面。

(2)世運會賽事期間

①提供 2009 世界運動會參賽人員便利的旅運服務

在世界運動會賽事期間，以巡迴車、專車、計程車提供與會人員搭乘，往來於機場（高鐵站）、認證中心、旅館、比賽場館、供膳中心、開閉幕典禮、世運博覽會等處，並於 23 處比賽場館、28 處旅館、3 處供膳中心及認證中心設置交通車專用停車位，共服務巡迴車 1,035 輛、專車 918 趟次、計程車 1,440 趟次。

②規劃專用停車位

規劃各比賽場館貴賓車、轉播車、救護車、藥檢車、裝卸貨車專用停車位及設置專屬牌面 47 面，並由專人管理停車位。

③導引牌面設置

針對 23 處比賽場館規劃停車空間、車行和人行動線，並於場館周邊

設置人行導引牌面、車行導引牌面及停車場導引牌面共 234 面，其中人行導引牌面 38 面，車行導引牌面 41 面，停車場導引牌面 155 面。

(3) 世運專用道

①為確保世界運動會比賽期間提供參與賽會人員快速、準確、便利的運輸環境，並考量場館、旅館、供膳中心之連結，於市區中正路(大勇路～輔仁路)及左營軍區內中正路(介壽路～軍校路)規劃世運專用道，並設置相關交通設施。行駛左營軍區內中正路之交通專車開幕計 96 輛大客車、閉幕計 46 輛大客車。

②相關交通設施設置

設置地面標字 53 組和牌面標誌 48 面。

(4) 大眾運輸工具交通卡

為便利 2009 世界運動會與會人員暢遊港都，達到將本市熱情與友善的城市形象行銷至國際之目的，提供交通卡做為 2009 世運會期間選手、隊職員、裁判等與會人員免費搭乘本市大眾運輸工具，所提供使用之票卡共 5,714 張。

2. 2009 高雄「左營萬年季」及「台客舞萬年」活動交通疏運計畫

本府交通局配合「2009 左營萬年季(98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8 日)」及「台客舞萬年(98 年 11 月 1 日)」活動，執行交通疏導計畫及事先公告蓮潭路(勝利路至孔營路)及環潭路(新莊仔路至洲仔路)實施交通管制，俾民眾能預先改道，簡化車流動線，另台客舞萬年當天吸引 10 萬人，特別出動 20 部接駁巡迴專車，開闢捷運生態園區站到蓮池潭及捷運左營站到蓮池潭兩線免費接駁公車(計疏運 7,908 人次)；且加密既有公車班次，鼓勵民眾多使用大眾運輸工具；提供周邊相關停車場及協助製作停車導引牌面，供參與活動民眾前往停放。

3. 跨年交通疏導計畫

為配合「2010 高雄跨年晚會」系列活動，當天吸引 50 萬人次參與跨年活動，本府交通局公告會場周邊道路交通管制時段及路段及發布條新聞稿宣導。本市公車亦配合跨年晚會系列活動加強服務，新闢 2 線免費接駁公車(新光停車場-夢時代、捷運文化中心站-凱旋站)，約接駁 11,401 人次，另捷運沿線 24 線接駁公車，由 11:30 至凌晨 4 點約接駁 3,676 人次。而各捷運紅橋 2 線亦延長營運時間至凌晨 4 點。此外於成功路(復興路-凱旋路)及舊凱旋路(一心路-成功路)規劃 2 條大眾運輸專用道以充分發揮接駁公車順暢通行之功能，且為疏散大量進離會場人潮並減少周邊道路壅塞情形，跨年晚會管制區內加強宣導不提供汽、機車停車位，僅可利用新光停車場(小客車 474 格、機車 20,253 格)轉乘免費接駁公車進入會場或 R13 凹子底捷運站停車場(小客車 262 格)、R21 都會公園捷運站停車場(小客車 287、機車 281 格)等捷運周邊停車場轉搭捷運、公車等大眾

運輸工具進入會場，以有效減少活動會場周邊道路車流壅塞，成功達到即時交通疏運功能。

4. 「五月天創造 55555 人世運主場館演唱會」活動交通疏運計畫

本府交通局配合「五月天創造 55555 人世運主場館演唱會（98 年 12 月 5 日）」活動執行交通疏導計畫及事先公告交通管制路段及時段，俾民眾能預先改道；為鼓勵民眾多使用大眾運輸工具，開放台鐵新左營站前廣停用地，供民眾免費停放車輛，並搭乘免費接駁公車至主場館觀賞演唱會；提供周邊相關停車場及協助製作停車導引牌面，供參與活動民眾前往停放。

(二) 審議本市重大工程交通維持計畫

為落實本市道路施工處所交通順暢與安全維護，提升交維計畫審議及執行品質，均要求本府重大工程交通維持計畫須依「高雄市使用道路施工期間交通維持計畫作業規定」提報道安會報審議，並先由本府道安會報綜合管考小組對相關提案進行初審及提供初步意見以作為道安會報委員審議時參考，並就審議通過之交維計畫，請施工單位於交通維持設施佈設完成後，邀集各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確認，並不定期進行督導查核。本府道安會報委員會自 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審議案 17 件、報告案 6 件；交維計畫巡查自 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稽查 36 件。

(三) 旗津聯外交通及第二過港設施規劃方案檢討研究

1. 目前旗津聯外交通方式分別是經由過港隧道及搭乘渡輪兩種，總旅次數調查進入旗津民眾，由過港隧道約為 60%，搭乘渡輪約為 40%；使用交通工具機車約佔 43%，汽車約佔 30%，渡輪約 23%，公車及遊覽車 3%，其他 1%。

2. 依據「高雄港聯外交通整合規劃服務工作」規劃案及「評估規劃洲際貨櫃中心跨港高架銜接中山高速公路及沿海路、臺 17 線、沿海路高架銜接高雄洲快速道路之可行性」研究案研究成果，完成「旗津聯外交通方案與第二過港設施規劃方案檢討研究」案報告

(1) 整體評估結果以擴建路延伸路廊闢建第二過港隧道為最佳方案。

(2) 短期以連續假期實施「旗津地區攔截圈計畫」及相關配套措施為主。

(3) 長期以『第二過港隧道+輕軌系統』作為推動目標。

(四) 鐵路地下化相關運輸規劃—台鐵六處通勤車站聯外運輸系統整合計畫

1. 因應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進行本市鐵路地下化計畫，本府交通局配合辦理「鐵路地下化相關運輸規劃—台鐵六處通勤車站聯外運輸系統整合計畫」，整合規劃各相關通勤車站聯外運輸系統，並檢討分析原鐵路兩側立體穿越連通設施存廢及評估規劃各通勤車站聯外交通運具方案，改善各站區開發後鄰近道路交通衝擊。

2. 目前已完成規劃六處通勤車站汽機車、計程車、公車、腳踏車與人行聯外動線、停車轉乘設施暨既有連通設施存廢評估分析，並於 99 年 2 月 8 日將規劃成果檢送本府相關機關參採。

3. 因應鐵路地下化各工程開工對市區既有交通產生衝擊，本府交通局已強制要求該工程須以不減少既有道路容量服務水準為原則來規劃，擬訂完善施工交通維持計畫，並提送本市道安會報審議後落實執行，以減輕該施工期間之交通黑暗期。

(五) 高雄市公路客運轉運中心

1. 高雄市公路客運轉運中心案係對本市苓雅區機 17 用地以民間參與方式興建本市公路客運轉運中心可行性評估，98 年 12 月 1 日已完成先期規劃並正辦理研擬招商文件作業。
2. 期藉由高雄市公路客運轉運中心之設置，建立高雄國道客運、公車、捷運（橘線衛武營站）等大眾運輸系統間的轉乘，以提昇旅客搭乘方便性，增進民眾使用大眾運輸的意願。

(六) 本市造街路段暨交通瓶頸路口（段）改善規劃案

1. 為改善本市造街路段停車問題與主要交通瓶頸路口（段）交通問題，特委託辦理規劃研究案，進行相關交通調查，分析停車問題與交通問題，研擬交通改善措施供相關權責單位進行改善措施之參考。
2. 已於 98 年 12 月 23 日通過期中報告審查，預定 99 年 4 月結案。

二、停車場規劃興建與管理

(一) 興建路外平面停車場

98 年度下半年開闢 6 處平面停車場，計提供 244 格小型車停車位、127 格機車停車位及 36 格自行車停車位，有效紓解當地停車需求。

1. 微笑公有停車場：位於左營區自由三路與重清路口，利用市有閒置空地闢建為停車場，有效紓解至自由黃昏市場消費時之臨時停車需求，計提供 20 格小型車停車位及 12 格機車停車位。
2. 光明街停車場：位於前金區自強三路 285 巷口，利用市有閒置空地闢建為停車場，鄰近大立百貨及漢神百貨商圈，紓緩假日期間前往百貨一帶的民眾停車問題，可提供 15 格小型車停車位。
3. 英明黃昏市場公有停車場：位於苓雅區英明路上近英祥街口，面對英明黃昏市場，利用市有閒置空地闢建為停車場，舒解市場消費族群及當地民眾的停車需求，計提供 96 格小型車停車位、27 格機車停車位及 12 格自行車停車位。
4. 鎮賢停車場：位於前鎮區鎮州路與鎮賢街口，利用市有閒置空地闢建為停車場，舒緩當地居民停車問題，計提供 23 格小型車停車位及 20 格機車停車位。
5. 興化街路邊停車區：位於前鎮區新生路與興化街口，利用市有閒置空地闢建為停車場，將現有未經管理空地重新規劃整建，以提供當地良好的停車空間，計提供 39 格小型車停車位。
6. 惠民路停車場：位於楠梓區德民路與惠民路口，利用市有閒置空地闢建為停車場，此處空地為地政處所管理抵費地，在土地未完成標售前交由

本府交通局先行規劃闢建為平面停車場，紓解該地區民眾停車場問題，計提供 51 格小型車停車位、68 格機車停車位及 24 格自行車停車位。

(二)自行車停車架設置

1. 為鼓勵民眾使用健康、環保的交通工具，共同維護永續的綠色生活環境，於本市各機關、學校、公園、公車站、捷運站、風景區、自行車道適當地點設置腳踏車架等相關設施，98 年度下半年共計增設 2,507 個自行車停車架，截至目前累計設置 31,746 座停車架。
2. 為瞭解腳踏車架使用狀況，定期派員巡查檢視，並適時進行維護，將使用率低的車架移置到有需求的地區，使政府資源作最有效運用。

(三)核發臨時路外公共停車場登記證

1. 為加強停車場管理，促進交通流暢，改善停車秩序，受理民間業者申請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經本府交通局、工務局、都發局及交通警察大隊等單位審核合格後即核發停車場登記證。
2. 98 年 7 至 12 月計核發 27 家民營停車場登記證，共計提供 925 格小型車停車位，有效紓解市區停車需求。

(四)停車收費管理

1. 路邊及路外平面停車場：本市至 98 年 12 月底路邊及路外平面停車場合計有停車格位 41,479 格，其中納入收費管理 23,006 格(納入收費比例 55.5%)，98 年 7 月至 12 月收入合計 2 億 8488 萬 3425 元。
2. 路外立體停車場：共 14 處立體停車場，98 年 7 月至 12 月收入合計 6467 萬 9540 元。

(五)加強違規停車車輛拖吊

為加強停車秩序管理及維護交通安全，本府交通局所屬公有及委託民間拖吊車場配合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交通執行違規車輛拖吊業務，98 年 7 月至 12 月份計拖吊違規汽車 29,206 輛、機車 35,875 輛、加鎖 0 輛，收入共計 5333 萬 125 元。

(六)路邊停車費委託手機、網路及超商代收

1. 民眾可持單至全國統一超商 7-11、全家便利商店、OK 便利店、萊爾富等代收費處繳納本市路邊停車費，98 年 7 月至 12 月共代收 5,397,241 筆，代收金額計 2 億 1884 萬 4328 元。
2. 手機及網路代收路邊停車費服務，至 98 年 12 月份止計有 12,653 輛車申請，代收 316,437 筆，代收金額計 1233 萬 2055 元。

(七)定期契約路邊服務員

98 年受國際金融海嘯影響，國內景氣嚴峻，弱勢市民求職更加不易，本府交通局適時招考進用 79 名弱勢市民擔任定期契約工，提供長達 10 個月之工作，且薪資、工作獎金均比照既有不定期契約服務員標準，協助本市 79 個弱勢家庭渡過此艱困時期。此外，本市路邊停車格位納入收費管理比例亦由 50.4%提升至 56%，合理反映私人運具使用成本，合計 98 年 2 月至 12 月進

用期間增加停車場作業基金淨收入約 9400 萬元。

(八)提供手機簡訊通知路邊停車未繳費、違停車輛已被拖吊訊息服務

1. 考量民眾時有發生路邊停車繳費單據遺失或停車未見繳費單或忘記繳費等問題，除提供網頁（含補印繳費單功能）、語音查詢及 e-mail（電子報會員）郵件通知民眾繳費外，本府交通局另提供以手機簡訊通知未繳費服務措施，至 98 年 12 月止計 1,713 人申請，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發出 24,689 通簡訊通知。
2. 自 98 年 6 月 15 日起免費提供手機簡訊通知違停車輛已被拖吊訊息服務，受惠民眾反應良好，民眾可上網 <http://kpp.tbkc.gov.tw/>，點選網頁右上方「申請簡訊通知」申請簡訊通知違停已被拖吊訊息服務，於 98 年 7 月至 12 月底止計 1,872 人申請，計發出 60 通簡訊通知。

(九)建置拖吊資訊及停車收費管理及查詢系統

1. 鑒於違停車輛遭拖吊後，駕駛人常未注意值勤員警於地上書寫之拖吊訊息而誤以為車輛失竊，且為落實違規拖吊作業管理資訊化，建置拖吊資訊管理及查詢系統，提供民眾透過網路查詢違規車輛拖吊、領車相關資訊，可獲得拖吊場即時拖吊作業情形及輸出拖吊業務相關統計報表，俾利違規拖吊業務之遂行。
2. 民眾除可至本府交通局停車繳費查詢網站查詢停車欠費外，為改善路邊停車繳費單據遺失、條碼無法讀取及繳費問題，另提供網路列印停車費繳費單之功能，民眾只要勾選欲列印之停車費繳費單，即可立即列印單據至各代收超商繳費。

(十)超商查詢補單代收暨即時沖銷服務

與統一及萊爾富超商合作，運用全國超過 6,000 個門市內之「ibon 便利生活站」及「Life-ET」，提供繳費期限內及逾期之路邊停車費查詢補單功能，民眾不必再擔心停車繳費單遺失、毀損、超商無法判讀條碼或逾期時，必須親至交通局補單繳費之問題，98 年 7 月至 12 月止，共代收 519,999 筆，代收金額 2267 萬 430 元。

(十一)提供本市公有收費停車場身心障礙者停車優惠服務

設籍本市身心障礙人士並完成登記者可免費停於路邊、高費率停車位第 1 小時優惠免費停車；停放於路外停車場時，予以當次（含跨日停車）前 6 小時免費，以後半價收費。至 98 年 12 月有 18,169 名身障者登記，每月免費停車優惠金額約 600 萬元。另設籍高雄縣、屏東縣身心障礙人士並完成登記優惠停車者，可享本市路邊、路外停車半價優惠，至 98 年 12 月有 14,108 名身障者登記，每月停車優惠金額約 20 萬元。

(十二)改善路邊汽機車格位不足問題

1. 98 年 7 月至 12 月計增設路段之路邊汽車停車格位共 591 格，設置地點如下：

- (1)三民區：民族一、二路、同盟三路、澄清路、陽明路東側。

- (2)左營區：重和路、文自路、立莊路、重愛路。
 - (3)前鎮區：廣西路北側。
 - (4)鼓山區：龍德路、富農路。
2. 98年7月至12月增設路段之路邊機車停車格位共2,194格，設置地點如下：
- (1)三民區：中華三路、明仁路單號一側。
 - (2)左營區：榮總路西側、修明街、重上路南側、新莊一路、重和路、博愛四路、忠言路、新下街7巷東側、嘉慶街、曾子路、重惠街、新莊仔路73巷、重愛路、博愛二路、華夏路、裕誠路、文慈路。
 - (3)前金區：自強二路、河東路。
 - (4)前鎮區：鎮中路、樹人路、中山二路89巷南側、翠亨北路、凱旋四路、廣西路北側、中山二路89巷北側、建隆街北側、翠亨北路。
 - (5)苓雅區：民族二路、苓雅一路、輔仁路、武廟路兩側、中正二路56巷、維仁街東側。
 - (6)新興區：光華一路、和平一路。
 - (7)楠梓區：新昌街、軍校路837巷、德賢路。
 - (8)鼓山區：美術館路、至聖路南側、美術東四路、龍德路、文忠路、美術北三路、美術南三路、富農路、裕國街、美術東四路、龍德路、龍勝路兩側、文信路南側、美術東四路、美術館路北側、美術北三路。
 - (9)鹽埕區：大仁路南側、七賢三路、大勇路。

(十三)更新公有路外立體停車場設施

98年度各場設備汰舊換新，除電梯及柴油發電機部分因工期故無法於年底完成，其餘各案已於年底前完成，以提供民眾便利、安全的停車場所，相關設備略述如下：

- 1. 98年7月完成文化中心地下停車場4處車道出入口、3處行人步梯及上方棚架油漆粉刷美化，提供人、車進出本場舒適環境。
- 2. 98年7月完成左營海功及福山國小停車場即時車位剩餘資訊上傳系統，便利車主利用網路、手機及周邊資訊可變標誌等即時管道瞭解停車位剩餘資訊，目前共完成11處。
- 3. 文化中心地下停車場電梯、擋水閘門及CO偵測器更新。
- 4. 11號公園地下停車場出入口車道鋪面及擋水閘門更新。
- 5. 小港1號、10號公園地下、凱旋醫院停車場擋水閘門更新。
- 6. 鹽埕立體停車場柴油發電機更新。

三、運輸業及公路監理督導

(一)交通業務督導與管理

1. 強化捷運接駁轉乘，加密接駁公車服務班次

(1)因應捷運紅、橘線通車，並改善高雄市公車路線便捷性，增闢 6 條幹線公車與 24 條接駁公車，其餘公車定位為接駁功能並截彎取直，將公車轉型為接駁功能，捷運接駁公車轉乘捷運之轉乘率約 76%，高雄市大眾運輸使用率由 96 年 4.3%成長至 98 年底 11.7%，提昇市民使用大眾運輸意願。

(2)為增進接駁公車便捷性，進而提高民眾搭乘捷運及公車的意願，98 年 1 月 5 日起提昇 12 條捷運接駁公車服務班次密度(紅 1、紅 6、紅 21、紅 25、紅 29、紅 30、紅 32、紅 33、紅 36、紅 50、紅 51 及橘 1)，配合捷運班距加密為尖峰時間 10 分鐘、離峰 15 分鐘一班，每日增為 160 班次，有效縮短民眾候車時間。

2. 大眾運輸優待轉乘

(1)自 97 年 4 月 7 日起，民眾只要持 TM 卡或一卡通，於 2 小時內由公車轉乘捷運或捷運轉乘公車，即可享有轉乘優待，期以提供便宜、直捷之大眾運輸服務，鼓勵民眾坐公車轉乘捷運，培養大眾運輸運量。98 年度約有 380 萬人次享有轉乘優待，公車轉乘捷運之轉乘率約 10%。

(2)捷運與公車轉乘免費優待期限至 98 年 3 月 31 日止，98 年 4 月 1 起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止優待轉乘半價，期藉整合大眾運輸系統、無接縫運輸，以價格誘因吸引民眾多利用本市大眾運輸。

3. 168 環狀幹線公車

(1)為強化高雄市大眾運輸服務，98 年 5 月 1 日起推出 168 環狀幹線公車，串連高雄捷運紅、橘線的凹子底站、文化中心站、凱旋站、市議會站，使路網內民眾從任一站搭乘均於 12 分鐘內至最近的捷運站，大大提昇捷運公車轉乘效能，培養民眾使用捷運與公車系統習慣。

(2)行駛路線以捷運紅橘雙線為軸心，從北到南，行經大順、和平、凱旋、成功、河東、河西等重要路段，串聯整個高雄市的生活網絡，包括婦幼醫院、美術園區、中都窯場、市議會、愛之船、真愛碼頭、漢神百貨、文化中心、科工館、夢時代、阪急百貨等，並搭配大眾運輸專用道、大眾運輸專用標誌和標線、上下車誤點超過 10 分鐘免費、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及智慧型彩色複合式 LED 公車站牌等 5 大特色。該路線通車後平均每日搭乘運量已達 2,500 人次。

4. 廣續辦理公車服務品質評鑑計畫

(1)為督促本市公民營市區客運業者良性競爭提高公車服務品質，廣續辦理公車服務品質評鑑，評鑑指標包括場站設施與服務、運輸工具設備與安全、旅客服務品質與駕駛員管理及公司經營與管理等四大類，同時並就民眾最關心的駕駛儀容及服務態度、車輛乘坐舒適、過站不

停、闖紅燈、拒載老弱婦孺或身心障礙民眾等均列入評分項目中。期藉由評鑑及結合大眾運輸補貼作業，能加強促使各公車業者重視人車管理，以提供安全、便捷、舒適的公車服務，使大眾運輸系統發揮應有之功能。

- (2)上半年評鑑結果，甲等業者為「南台灣客運公司」及本市公車處，前10名之路線為168西、168東、橘18、紅2、紅28、紅21、6路、高鐵鼓渡公車(以上為公車處經營路線)、紅30、民族幹線(以上為南台灣客運經營路線)，業於11月17日市政會議頒獎。

5. 候車環境改善計畫

建構友善大眾運輸之交通環境，提昇公車服務質與量，吸引市民大眾多利用大眾運輸。接續97年已完成民權路、四維路、青年路及中華路等58處候車環境改善工程，98年更完成民族路段總計26處候車環境改善工程，提升民眾上下車動線與空間之安全性。

6. 提昇計程車司機外語能力

- (1)因應「2009年世界運動會」外籍人士交通需求，提昇計程車司機英語能力，本府交通局業自94年開辦計程車駕駛員免費學英語課程，已有294位駕駛通過訓練，97年廣續辦理及增設進階班課程，再增訓90人次。98年配合世運選手交通運輸服務，由承接業者再就提報之計程車駕駛進行4小時英語訓練。
- (2)另為展現本市交通運輸業者營造英語生活環境能力，邀請本市公車、計程車、自行車等業者參加英語服務標章認證之申請與輔導，97、98年度計已輔導2家公車業者28條路線、9家計程車無線電台、37位計程車駕駛及20家腳踏車店，申請英語服務標章並獲3顆星以上認證。

7. 辦理2009高雄國際無車日

- (1)主活動：98年9月20日07:00~12:00「國際無車新時代 痞子英雄逗陣行」自行車騎乘活動暨嘉年華會。熱情的民眾齊聚一堂，由捷運鹽埕埔站2號出口(大勇路)，途經時下最夯的電視劇痞子英雄拍攝景點，沿五福路、大公路、公園路、七賢路接西臨港線自行車道，經過駁二藝術特區、真愛碼頭、光榮碼頭、新光碼頭直達時代大道，全程約6公里。現場參與者約6,000餘人，各種酷炫造型車隊、各項極限自行車表演等，為國內各平面媒體、電子新聞廣為報載。
- (2)今年國際無車日創辦人布瑞頓(Eric Britton)，前來高雄跟民眾共同參與無車日自行車騎乘活動，更肯定高雄市民對節能減碳、愛地球，護家園的努力及用心。Eric Britton並於9月21日上午在本府交通局發表演說，同時也為2010年在高雄市舉辦第一屆共享綠色交通國際論壇暖身。
- (3)公車駕駛禮貌選拔活動：除了公車免費大請客(98年9月20至22日)，鼓勵民眾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減少廢氣排放，愛地球，護家園外，

大眾交通工具的執行者，更應具備優良的禮貌及服務品質才能贏得人民的期待與信心！因此，今年的無車日活動，特別加注公車禮貌駕駛選拔活動。經過的激烈票選活動（98年8月25日至9月10日），選出10名優良公車駕駛，於活動現場由市長頒發獎金及獎狀，公開表揚。

（二）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及覆議

本府車輛行車事故覆議鑑定委員會98年7月至12月，共計受理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案件446件，其中民眾申請鑑定案件253件、司(軍)法機關囑託鑑定193件，另處理民眾申請及司(軍)法機關囑託鑑定之覆議案件共103件。

（三）汽車客(貨)運業之督導與管理

依據公路法、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及其他有關法令，輔導管理汽車運輸業並督導本市監理處辦理各項汽車運輸之登記與管理，改善公路營運秩序。

（四）公路監理

1. 車輛檢驗與駕駛人考驗

（1）車輛檢驗

①汽車檢驗（含新領、重領、定檢、臨檢、外區代檢、復駛）計261,423輛次；其中委託代檢單位定期檢驗240,736輛次，委辦率92%。

②機車檢驗：23,745輛次。

（2）駕駛人考驗

①汽車部分

筆試：報考12,285人次，及格11,190人，及格率91%。

路考：報考11,588人次，及格10,931人，及格率94%。

②機車部分

筆試：報考14,201人次，及格11,878人，及格率84%。

路考：報考17,058人次，及格14,903人，及格率87%。

（3）依據汽車委託檢驗實施辦法，簽約委託本市29家代檢單位辦理汽車定期檢驗；各代檢單位除依規定對到檢車輛攝錄影留存2年備查，並全部啟用遠距視訊系統，藉由網路稽核汽車檢驗實況，使檢驗過程更透明化。

（4）為提升汽車委託代檢單位服務品質，聘請交通管理領域、車輛工程領域專家學者組成委員會，於98年8月14日至9月11日辦理年度定期評鑑，評鑑結果為5家優等、21家甲等、3家乙等，評鑑成績將作為核定下年度每條檢驗線代檢汽車最高限額。

（5）為提升青少年朋友遵守交通安全觀念，自98年9月份起，辦理「大專院校機車巡迴安全教育宣導」，並挑選本市北、中、南區各2家績優駕訓班參與巡迴安全教育宣導行列。

（6）提昇駕訓班考驗員及代檢單位檢驗員素質，建立雙向業務溝通管道，98年6月21日辦理考驗員研習，98年7月12日辦理代檢單位檢驗員研習，10月9日辦理代檢單位負責人座談會，以有效轉達業務法令及

研討執行技巧。

2. 證照核發與管理

- (1)車輛登記：本市列管各型車輛共 1,643,384 輛，其中汽車 436,358 輛（含全拖車與半拖車 12,306 輛），機車 1,207,026 輛。
- (2)駕駛人登記：汽車 811,535 人，機車 921,193 人，共計列管 1,732,728 人。
- (3)擴大服務據點，委託代檢單位換發汽車行車執照，凡車輛定期檢驗未積欠燃料使用費、交通違規及違反強制汽車責任保險罰鍰者，驗車後均可立即換發汽車行車執照，98 年 7 至 12 月份計受理換發行照 54,117 件。
- (4)另為方便民眾辦理車籍、駕籍地址異動，自 98 年 12 月 1 日起，委託本市 29 家代檢單位，針對可辦理檢驗登記之車輛及車主持有身分證者，均可當場填具表格申請駕、行照地址變更登記，方便民眾迅速申辦。
- (5)開辦網路號牌公開標售，98 年分別於 3 月 31 日至 4 月 2 日、8 月 4 日至 8 月 6 日、10 月 6 日至 10 月 8 日，公開辦理 3 次自用小型車牌照網路競標作業，總計標售 45 付號牌，標售金額為 46 萬 6000 元。

3. 道路交通安全稽查與汽車運輸業督導管理

- (1)執行「監警聯合稽查」及「路邊稽查」，每日於市區重要道路及高速公路交流道附近實施攔車檢查。計攔檢各型車輛 11,991 輛次，取締違規 300 件。
- (2)執行行政院頒「維護公共安全方案」
 - ①加強特殊車種(遊覽車、校車、幼童專用車、市區公車、公路客運大客車等)之路邊攔檢，計攔檢 3,781 輛，掣單舉發 28 件。
 - ②砂石車安全管理部分：會同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組成聯合稽查小組，於砂石車經常違規肇事及行駛頻繁路段，不定點稽查取締，共攔檢 381 輛，掣單舉發 9 件。
- (3)汽車運輸業列管登記：(計 3,411 家、車輛數 21,913 輛，拖車數 11,978 輛)
 - ①汽車貨運業：587 家，車輛數 4,709 輛。(另有拖車 4,875 輛)
 - ②汽車貨櫃貨運業：156 家，車輛數 1,496 輛。(另有拖車 4,236 輛)
 - ③汽車貨運業兼營汽車貨櫃貨運業：97 家，車輛數 1,386 輛。(另有拖車 2,866 輛)
 - ④汽車貨運業兼營汽車貨櫃貨運業兼營乙種小客車租賃業：拖車數 1 輛。
 - ⑤遊覽車客運業(含專辦交通車)：91 家，車輛數 1,003 輛。
 - ⑥計程車客運業：88 家，車輛數 943 輛。
 - ⑦計程車客運服務業：12 家。

- ⑧計程車運輸合作社：6家，車輛數853輛。
 - ⑨計程車客運業兼營計程車客運服務業：267家，車輛數2,760輛。
 - ⑩個人經營計程車客運業：2,009家，車輛數1,658輛。
 - ⑪個人經營小貨車貨運業：10家，車輛數5輛。
 - ⑫市區汽車客運業：2家，車輛數633輛。
 - ⑬公路汽車客運業：1家，車輛數164輛。
 - ⑭公路汽車客運業兼營市區汽車客運業：1家，車輛數49輛。
 - ⑮甲種小客車租賃業：5家，車輛數64輛。
 - ⑯甲種兼營小貨車租賃業：4家，車輛數5,563輛。
 - ⑰乙種小客車租賃業：70家，車輛數501輛。
 - ⑱乙種兼營小貨車租賃業：1家，車輛數79輛。
 - ⑲小貨車出租業：4家，車輛數47輛。
- (4)汽車運輸業各項申請案件情形：實施隨到、隨辦、隨發件之櫃檯化作業，計受理籌設、立案、變更登記、暫停營業、增購新車、營業車過戶、繳銷、替補及臨時通行證等申請案件，98年7至12月份計22,762件。
- (5)為加強汽車牌照管理，98年10月起，運用交通局交通管理中心於本市重要路段新增設置「汽車號牌辨識系統」，針對已吊註銷、污穢、變造牌照卻仍行駛於道路之車輛，或積欠罰鍰、稅費移送強制執行之大戶案件車輛，追蹤管制其較常行駛路段，以利稽查人員進行路邊攔檢，方便辦理後續清償、查扣或拍賣作業。
- (6)依據計程車專用無線電臺設置使用管理辦法第14條規定，辦理計程車無線電臺年度查核作業，本市計程車無線電臺共有11家，監理處分別於98年3月份及11月份會同本府警察局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南區監理處前往查核，查核結果皆符合規定。

4. 代徵汽車燃料使用費

(1)98年度稽徵情形

- ①自用汽車燃料使用費7月開徵，徵期為7月1日至7月31日止，應徵車輛數計374,845輛，應徵金額為21億1408萬8909元；實徵車輛數計363,618輛，實徵金額為20億4530萬1000元。
- ②春季營業車燃料使用費（3月開徵）應徵車輛數13,534輛，應徵金額為8268萬1560元，實徵13,446輛，金額8149萬6181元。
- ③夏季營業車燃料使用費（6月開徵）應徵車輛數14,329輛，金額為8413萬8496元，實徵車輛數14,197輛，實徵金額8269萬8563元。
- ④秋季營業車燃料使用費（9月開徵）應徵車輛數13,942輛，應徵金額為8297萬8567元，實徵車輛數13,618輛，實徵金額8007萬839元。
- ⑤冬季營業車燃料使用費（12月開徵）應徵車輛數13,820輛，應徵

金額為 8118 萬 6014 元，實徵車輛數 12,394 輛，實徵金額 6924 萬 7789 元。

(2) 欠費催繳

- ① 依公路監理機關清理汽車燃料使用費欠費作業要點，積極辦理汽車燃料使用費欠費催繳，針對汽車燃料使用費徵收、催繳、公示送達、處分書及強制執行等行政程序辦理，以提高徵績，增裕庫收。
- ② 98 年度移送強制執行計 5 萬 7242 件，應執行金額為 1 億 9532 萬 4888 元，實收 1 萬 5341 件，金額 6344 萬 4735 元。

5. 便民服務

- (1) 委託統一、萊爾富超商代收汽(機)車駕照及行照費用，並結合本市 29 家代檢單位代收汽燃費、汽燃費逾期罰鍰及強制險罰鍰及變更及汽(機)車駕(行)照地址變更等，提供各階層市民便利、不打烊的公路監理服務。
- (2) 對已屆指定檢驗日期前 5 日而未到檢車輛，先查出該車上次檢驗地點，再將資料傳至該代檢單位，請其代為通知，以提醒民眾定期辦理驗車，有效降低逾期驗車受罰比率。
- (3) 擴大便民服務，每月第 3 個週日上午時段，開辦假日機車考照服務，以滿足因上班、上課限制，無法於正常上班日參加機車考照之民眾需求。
- (4) 製作公路監理業務宣導海報，委請本市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張貼於公佈欄或電梯內，以妥善運用都會區公寓大廈特性，擴大政令宣導管道。
- (5) 為提升青少年交通安全觀念，運用機車使用頻率較高的轄區大專院校及高中職，辦理「機車巡迴安全教育講習」，以寓教於樂方式，彌補學校教育及駕訓制度之不足。
- (6) 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結合社會資源，分期分區辦理辦公環境美、綠化作業，洽公大廳並植放有益身心健康、淨化室內空氣之綠色盆栽，以提供民眾更舒適、優質的洽公環境。

(五) 公共車船之督導與管理

1. 賡續推動公車營運改革

- (1) 完成 220 輛大型公車採購以汰換老舊車輛
為提供舒適的大眾運輸工具，持續辦理公車汰舊換新，繼 97 年 12 月 25 日完成採購 100 輛中型公車投入營運後，續於 98 年 12 月 18 日完成 220 輛大型公車購置並投入營運，使本市公營公車車齡降為 3.8~4 年，不僅為公車族打造更優質的乘車環境，亦提供老人及行動不便者更貼心的低底盤設計，進而促進大眾運輸使用率，更展現本市亮麗新風貌。
- (2) 完成 176 座智慧型候車亭建置以改善候車空間
為提供乘客舒適候車環境，及因應 2009 世運及配合捷運營運公車接

駁，積極辦理候車環境改善，設計具象徵意向之新式候車亭，配置在捷運站出入口及幹線公車路線沿線，自 97 年 9 月完成 58 座、98 年 3 月完成 26 座、10 月完成 92 座候車亭，共計有 176 座新式候車亭，改善現況候車亭遮蔽性、夜間照明及公車動態資訊不足等問題，提供使用者良好候車環境，並展現城市新風貌。

(3) 完成 259 座 LED 智慧型站牌以建構資訊無縫環境

為提供乘客充分公車資訊，自 92 年起致力於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建置及持續改善，積極爭取預算辦理捷運紅橘線接駁公車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捷運站出入口及新式候車亭 LED 智慧型站牌之建置，亦於 98 年完成共 259 座 LED 智慧型站牌建置，及 500 套公車衛星定位設備暨監控系統裝置，使公車到站預估播報及動態資訊傳送更為完善。

(4) 完成水陸觀光車進口以行銷本市水岸風貌

為推廣國際化價值觀及行銷本市「水岸城市」之特色，本市首先引進之水陸觀光車(鴨子船)為全國首創，以繞行接駁水岸觀光景點，98 年 10 月完成第 1 輛進口，第 2 輛預計於 99 年 4 月完成進口投入營運，將以新穎創意帶給遊客兼具「休閒」與「觀光價值」之旅運服務。此外，自 98 年 12 月展示試乘起獲得民眾廣大迴響，將繼續研議增購水陸兩用車計畫，以提升本市知名度及在地光榮感。

(5) 實施起、終點兩端發車時間管制以提升服務水準

為提升服務品質及避免返程時會有兩輛公車一路跟隨的情況，自 98 年 8 月 1 日於 14 條路線實施起、終點兩端管制發車時間，實施路線並將印製口袋型名片大小的時刻表供民眾隨身攜帶，其透過路線班次準時發車並配合公車動態系統，讓民眾在中途點利於掌握車輛到達時間，提高使用者搭乘意願。

(6) 支援 88 風災救災以營造優質社會形象

受莫拉克颱風重創的南台灣，秉持人飢己飢人溺己溺互相扶持的理念，出動本市公車載運各界救援物資至嘉義縣、高雄縣、台南縣、屏東縣等災區及安置災民工作至 98 年 9 月 6 日結束，總計出勤 249 輛次，另支援屏東縣政府執行災害救援物資運送及安置災民任務至 98 年 10 月 24 日結束，總派車 642 輛，此外亦配合慈濟基金會辦理賑災工作載運志工及左營海軍官載運至災區，總計支援 38 輛次。

2. 提昇河港交通航運品質

(1) 新建鼓山輪渡站候船室以提升遊憩品質

鼓山旗津渡輪為高雄市的特色旅遊，有鑑於假日旅客人潮擁擠，原候船室場地不足，新建鼓山輪渡站工程納入 97 年度加強地方建設擴大內需方案-高雄市交通觀光設施改善計畫辦理，業於 98 年 10 月完成，歷時 20 餘年的鼓山輪渡站，蛻變成具有活力、現代、多變的意象，更強調出高雄的活力、海洋、藝術、人文的獨特都市內涵。

- (2) 改建旗津輪渡站公廁以提供整潔美觀環境
旗津為本市熱門觀光景點，每逢週末假期，搭船至旗津遊憩之人潮絡繹不絕，原有廁所不敷使用，基於提高遊客滿意度及重遊率，於 97 年 12 月完成委託規劃設計，業於 98 年 7 月完工服務旅客，該設施之改善，不僅塑造本市遊憩景點良好形象，更能提升遊客滿意度。
- (3) 建造愛之船旅客服務中心以提供完善旅遊服務
本市愛河現已成為國際觀光客停留遊憩之風景區，基於愛河暨真愛碼頭景觀塑造，於 97 年進行委託規劃設計及建造，於 98 年 9 月完工服務旅客，本設施之建造完成，不僅提供遊客乘船購票窗口，亦塑造本市遊憩景點嶄新面貌，進而行銷本市。
- (4) 完成購置 4 艘渡輪以汰換老舊船舶
為提昇渡輪服務品質，持續辦理渡輪汰舊換新，96 年度購置渡輪 2 艘(幸福號及平安號)及 97 年度購置渡輪 2 艘(健康輪與快樂輪)，分別於 98 年 7 及 99 年 1 月投入營運，4 艘渡輪建造完成加入營運，不僅為旗津通勤居民提供更便利的交通服務，亦提高旗鼓航線運量，使觀光蓬勃發展的西子灣地區增添風采，展現本市海港文化新風貌。
- (5) 打造 5 艘太陽能船以營造綠色水岸特色
愛之船自 93 年 5 月營運以來，頗受市民及遊客歡迎，為提昇愛之船旅運遊憩服務，97 年運用擴大內需經費打造 5 艘太陽能船，全國第一艘純以太陽能及電能為動力之太陽能船，業於 99 年 2 月加入營運，另 4 艘船舶亦積極建造中，預定於 99 年 6 月底完工，期以綠色現代風貌帶領遊客體驗本市水岸藝術。
- (6) 打造豪華觀光遊輪 1 艘以增添海港觀光契機
為發展港區觀光，以陽光、海風、港灣之藍色公路遊港行程，吸引國內外觀光客前來港市旅遊，特打造豪華觀光遊輪 1 艘，以提供舒適、安全之遊輪，遊覽真愛碼頭、西子灣、高雄外海等海港風光，建造遊輪計畫已於 98 年 5 月起開始建造，預定於 99 年 6 月底前完工，期能於投入營運後，增添本市海洋旅遊新契機。
- (7) 旗津-鼓山渡輪航線延長營業時間至凌晨 2 時
輪船公司配合舢舨船停止營業，於 3 月 7 日凌晨起旗津-鼓山渡輪航線延長營業時間至凌晨 2 時，午夜 12 時以後，每 30 分鐘開一航班，機車及乘客仍照一般規定收費，旗津地區居民免費。
- (8) 暑期航線(不含愛之船)實施「4 人同行 1 人免費」促銷措施
為推廣本市極具特色之水岸觀光，自 98 年 7 月 6 日至 9 月底止，實施「4 人同行 1 人免費」促銷措施，並設置立牌、懸掛布條、接洽平面媒體及廣播電台宣傳行銷，載客數明顯成長，從 98 年 6 月載客 469,561 人次(不含愛之船)成長為 674,604 人次，增加 205,043 人次。

四、道路交通設施維護與管理

(一) 道路交通號誌、標誌、標線之維護管理

1. 號誌

- (1) 為持續擴大交通管理中心系統交控功能，98 年度持續進行路口號誌控制器更新汰換作業，已將全市透過 GPRS 連線納入中心管控之號誌化路口提昇至 1,534 處。
- (2) 設置行車(黃)倒數秒數號誌，依重要路口交通狀況及設置之急迫性，審慎評估排列優先設置順序，98 年度下半年計完成 10 處行車(黃)倒數秒數專用號誌。

2. 標誌

為確保交通標誌禁制、警示等功能，有效管制道路行車秩序，維護狹窄巷弄、彎路、視距不佳之交通安全，持續辦理交通標誌、反射鏡增設汰換工程，以增進交通安全與順暢，98 年度下半年計完成 515 處交通標誌及反射鏡增設、汰換。

3. 標線

98 年度下半年本市各道路、路口、巷道計漆劃熱拌反光標線 108,434 平方公尺，普通標線 95,047 平方公尺，有效規範駕駛人遵循行駛車道，保持重要幹道、路口禁止停車區標線完整常新。

(二) 自行車道路網工程

1. 為有效區隔車流複雜路口之行人、自行車及一般車輛行駛動線，於博愛世運大道(自熱河街至新莊仔路)沿線等 16 處主要路口自行車穿越道繪設彩色標線，以有效加強路口自行車路權意象，創造彩色活潑之道路景觀。
2. 另為建立自行車路口行止路權，配合前述彩色自行車穿越道路口，選擇自行車穿越車流較多路口，於行人專用號誌燈上加設自行車號誌，以利識別。目前已完成博愛路/熱河街、大順路 10 處路口自行車號誌，有效避免自行車與其他用路者發生爭道衝突，降低自行車肇事率。
3. 廣續於清豐社區、高雄大學路、翠華路、馬卡道路等劃設自行車優先道，設置自行專用指引標誌，串連市區南北自行車路網。

(三) 建置交通管理系統

1. 鑒於捷運及高鐵通車後，除市區交通路網提供之交通環境外，國道、省道、快速道路及與高雄縣交接等聯外幹道亦扮演極為重要之運輸服務角色，為提供更完善及多元化之交通服務，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新台幣 7,000 萬元辦理高雄市聯外道路智慧型運輸系統建置，主要為延續前四期之系統軟硬體擴充與整合，於重要聯外幹道佈設遠端監視、偵測等交控系統設備，提升聯外道路系統中、長途運輸的旅運品質，促進高雄都會區之區域發展，為未來縣市合併高雄都智慧交通系統紮根。全案於 98 年 10 月底完工，計完成資訊可變標誌 17 處、車輛偵測器 40 處、路況監視系統 37 處、車輛辨識系統 15 處、停車導引資訊系統 4 處等，合計 113 處交控設備設置及

35 處自行車語音觸動號誌，並將整合至中心連線之路口數提昇至 1,534 處。

2. 在 2009 世界運動會期間，配合規劃完善之交通疏導計畫，24 小時全日即時監控，確保世運期間交通順暢，提供各國參賽選手及嘉賓便利、快速及效率的交通服務。另為方便民眾查詢各比賽場館周邊即時、完整的交通資訊，更透過連結高雄市即時交通資訊網之世運場館即時交通資訊專區，提供包括各場館位置及比賽項目、周邊路口即時路況影像、停車場位置及剩餘格位等資訊。只要在出門前上網點入世運場館即時交通資訊專區，即可獲得各場館詳細的交通資訊，有助於避開壅塞路段、選擇最佳運具，以最便捷、快速的方式抵達目的地。
3. 為提升幹道服務效率，強化幹道續進功能，辦理交通號誌時制管理策略實作計畫，已於 98 年 10 月竣工，計完成高雄市中心、博愛、建國等 12 條主要幹道 352 處路口現況交通調查與分析，469 處路口號誌時制計畫設計與下載測試。經由時制檢核與微調後，整體路網延滯時間減少 20%、總停等次數減少 7%、旅行速率提升 14%、總油耗減少 5%。
4. 為增進大眾運輸便利性，提高搭乘的意願，規劃辦理本市旗桿式 LED 智慧型站牌建置，擇本市重要路段、觀光景點優先設置，於 98 年 11 月竣工，計完成 32 座旗桿式 LED 智慧型站牌（含 4 座太陽能站牌），提供即時公車資訊，讓市民體驗科技化候車服務的便利，提升大眾運輸使用率。
5. 為維護學生及行人等穿越閃燈號誌路口之安全，針對本市高中以下各級學校進行調查，篩選非上、下學時段行人穿越需求較大者，於校門口號誌規劃增設語音觸動式按鈕裝置，以兼顧道路服務效率及確保用路人通行安全。截至 98 年底已完成勝利國小等 50 所學校、163 組觸控按鈕建置，營造友善、安全的交通環境，提供更人性化的交通服務。

五、交通違規裁決業務

- (一)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規定辦理道路交通違規案件裁罰作業。98 年 1 至 12 月交通違規結案件數計 79 萬 6709 件，罰鍰收入（決算數）為新台幣 10 億 5204 萬 7645 元。另辦理交通違規罰鍰分期繳納、交通違規案件審議、廣設繳納交通違規罰鍰便民服務管道及道路交通安全宣導等業務。
- (二) 持續對違反道路管理事件裁決確定案件移送強制執行，並加強已取得債權憑證案件之財產清查及再移送強制執行作業。